



湖畔暮色 李海波/摄

吟云
颂月

秘密

■殷艳妮

我把你的名字写在纸上
却不小心,被五月的风看见了
它翻乱了我的日记本,一转身
向河边跑去

浪花跳起来,听风说我喜欢你
它呵呵地笑了,笑得满脸褶皱
惊动了
午睡的鱼

我伸出手,想把风留住
哪知它跑得太快
转眼便
钻进了山林

我只好眼睁睁看着
蒲公英在空中交头接耳
等风走后
满山遍野都知道了我的秘密

从此,我只能将你的名字收起来
深深地,深深地埋在心里
生怕一不小心
又被谁听了去

本土
作家

平民理发师

■成士忠

离我居住的花园小区不远处,有一家小小的理发店,小有名气,称得上是典型的“一人店”。从表面看,门面平凡无奇,当家的和理发的都是女老板一人,店面最多七八平方米,既无特意的装饰,又没有别致的摆设,这个微型的“平民理发店”连个招牌也没挂,却得到街道的支持,更得到居民们的欢迎。店内洁白的墙上,只写着“理发5元”四个大字,貌不惊人,纯粹的一个“下里巴人”。

来理发的客人多了,店里太拥挤,大家就索性等在大门两侧,左边正好是花园小区的铁杆围墙,周围环境较为宁静,来客坐在长凳子上排队等候,心情倒也平和。光看这些场面,这个“小不点”与正规的理发店相比,实在相差甚远。不过你可别把这个小店小看了,要是你在那儿待上一会儿,你就可以看到,凡是理好发的客人,几乎脸上都带着笑容,满意而去。这小店之所以受到赞许,归结到一点,女老板理发理得好,不仅发型与各人的容貌相称,头发长短也自然匀称。

也许是天赋,也许是她对理发的特别爱好。在她小时候,打从读书那时起,她就帮着姐姐与妹妹梳头,而且还梳各种式样。每到节日,学校举行联欢会或团队活动时,她就成了老师们的得力助手,把同学们打扮得漂漂亮亮。

她爸看她小小年纪,竟如此爱好美发美容,就专门让她拜一位老理发师学技艺。她心灵手巧,边学边做,很快就掌握了这门手艺,各种发型她都能做,甚至有部分客人远道而来,专门请她做发型。

这位小店主人姓“常”,全名叫“常乐”,大伙都叫她“常师傅”,因为她技术过硬、价格公道,且又待人热情,于是被大家称为“平民理发师”。退休之时,家人劝她:“不要再干了,在家歇歇,带好孙子,享受天伦之乐,这多好哇。”可她仍旧坚守在岗位上,不但没同意家人的劝告,而且还说:“我并不图赚钱,我图的是生活过得更有意义,家庭的生活圈子太小,在店里与老熟人、老客户在一起,与整个社会连接在一起,一边剪头,一边唠嗑,生活才充实,还可为大家继续服务,为社会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儿。”

心灵
漫步

百年

■翟杰

我最近在网看到两条颇有意思的消息,都是关于“百年”的。

一条说的是一只灯泡。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利弗莫尔市第6消防站中的一只白炽灯泡,被人们称作“百年灯泡”,因为自从创始人柴莱特1901年点亮后,至今已经工作了百多年。

这枚“百年灯泡”点亮的时候,原子弹和汽车都未曾发明;美国前总统布什曾专门写信祝贺;制造它的电器公司早在1914年便已关张;柴莱特用“我只适合研究它”婉拒了爱迪生约他一起研究电池的邀请……

报道一出,这只“百年灯泡”迅速成为了“网红”,吸引了全世界粉丝的关心。很多仰慕者从世界各地赶到这家消防站,只为能亲眼目睹这只“世界最长寿灯泡”的风采。网上的评论也亮了,有表示惊奇的,也有表示怀疑的,甚至有的网友调侃道,生产质量这么好的灯泡,公司不倒闭才怪呢!

另一条说的是一家门店。黑色的门

楣上铺着些稻草和芦苇,弥漫着一股武侠小说中江湖小店的气息。黄布红字的店招更招人眼,“百年老店”四个字格外醒目,但仔细一看便让人忍俊不禁——“本店离百年老店还有99年”。据说,因为语气诙谐,很多人都停下脚步进店消费。

一个是浸润历史沧桑的“百年灯泡”,一个是初涉岁月之河的“百年老店”。没人知道,百年前那枚灯泡照亮屋子的瞬间,当时的人们是否萌生了让其百年不灭的夙愿;没人敢说,距离百年老店还有99年的那间店面,就一定开不成百年老店。

这让我想起了老家的一间剃头铺子。剃头,在如今看来是一个多么遥远的词汇。但是一直以来,每当我需要理发时,脑海中就会浮现出那一把黑黑的转椅,那一柄闪光的剃刀以及那一条油亮的荡刀布。这些东西宛若一个个符号,生动地书写着我的情结与记忆。听爷爷说,他年轻的时候就经常去那里剃

头,后来,父亲也时常光顾。我粗略算了一下,这家剃头铺开了至少50年了。房子依旧是那间低矮昏暗的瓦房,可是剃头匠却更迭延续了祖孙四代。那次回乡,我和剃头匠小冰聊起来。我跟他开玩笑,是不是想把它开成百年老店?他莞尔一笑,告诉我,老爷爷当初支起这个摊子完全是生活所迫,爷爷和父亲也是为了养家糊口,而如今呢,自己想着这门手艺无论如何也不能断了。所以,不久前成功申报了当地的“老字号”。忽然,他的眸子里闪着明亮的光:“我干个30年,再让我儿子接过去,就成了百年老店了!”

百年,于人的一生而言可谓漫长,但放在时光的隧道里,无异于白驹过隙。亮了一百多年的灯泡也好,还有99年成为“百年老店”的门面也罢,游走在时光里,我们都是匆匆的过客,但如能不忘初心,坚持“人生只亮一盏灯,人生只做一件事”,我们定会点燃一盏属于自己的明灯,光照我们的人生百年。

田园
风雅

故乡柳山竹韵

■官冬福

连绵几日的春雨过后,季节从浪漫含蓄的仲春过渡到深春。空气中带着湿润的芳草气息。深春,万木争荣,树木纷纷穿上了绿色外衣。阳光下枝叶射出流动斑驳的光影,使人感到清爽无比。在这如梦如幻的季节,我又一次回到故山,不仅圆了我柳山游之梦,也让我欣赏到故乡柳山竹韵的无穷魅力。

“破土凌云节节高,寒驱三九领风骚。不流斑竹多情泪,甘为春山化雪涛。”柳山的竹林在这个姹紫嫣红的深春日,迅速蓄势破土而出,拔地而起,以凌云之姿守望着柳山这片山地。

竹,一身翠衣,质朴清白,从容旷达,风骨俊秀,落落大方。与梅花,君子兰,菊花并称“四君子”,与梅松竹同称“岁寒三友”。中国古今文人墨客,嗜竹咏竹的诗词浩如烟海。

在山径两边,在柳山书院的四周,漫山遍野长满翠竹。昨夜老天殷殷勤勤地降下一场小雨,天气预报说,今天又是雨,可苍天眷顾我这位古稀之人冒雨回到故乡,车停,雨停,人行天晴,让

我们不仅享受了一日的爽心清凉,还领略到故乡柳山宁静恬美的清幽意境,一丝清爽的凉意盈怀,瞬间耳清目明。宋朝文学家苏轼酷爱竹,“宁可食无肉,不可居无竹。无肉令人瘦,无竹令人俗。人瘦尚可肥,士俗不可医。”于是苏轼所到之处,每间屋舍前必翠竹成林,与竹为友,过着闲云野鹤般自在的生活,一生豪迈洒脱,不为尘世功名所累,“竹杖芒鞋轻胜马,谁怕。一蓑烟雨任平生。”在这里才能更体会到东坡居士的雅兴情怀。

清朝郑板桥也爱竹:“举世爱栽花,老夫只爱

竹。”“四十年来画竹枝,日间挥写夜间思。”“一竹一兰一石,有节有香有骨。”“咬定青山不放松,立根原在破岩中。千磨万击还坚劲,任尔东西南北风。”在大艺术家的眼中,竹,不但终年青翠,而且中空的枝干更寓意着虚怀若谷,有节的枝干更是种风骨,宁折不弯,坚韧不拔,斗雪傲霜。任狂风呼啸,任大雨倾盆,始终不改凌云之志,始终以坚定的姿态傲立于世,与隐隐青山作伴,与悠悠绿水近邻,生于尘而超脱于尘,洒脱飘逸行走于人间。

竹,清洁大气,沉稳干练,是儒雅的谦谦君

子,是草的最高境界,是树中的智者,竹子还是编织工艺品的上好原料,其韧性好,弹性强,纹理平直,宜作篾编织,如竹席,灯笼等。竹子最常用的是做食用器具。

竹,更可用来做乐器:竹笛,箫,葫芦丝。竹笛悠扬清丽,高亢辽阔如《姑苏行》,葫芦丝清透透明,柔和飘逸如《月光下的凤尾竹》,箫音婉转圆润,幽静典雅如《妆台秋思》,曲子节奏快而鲜明。我爱竹,爱它不畏严寒酷暑的精神,爱它自强不息,顶天立地的坚韧,爱它清华其外,澹泊其中,清雅脱俗的君子之态,这就是故乡柳山竹韵!

那年
那月

鸡毛掸子

■夏学军

给鸡毛掸子下个定义:世界上最不科学的清扫工具。也不知道谁发明了鸡毛掸子,更不知道它的最初功能是不是清洁,反正在我小时候,家里的鸡毛掸子就是用来掸灰尘的。那只威风凛凛的红褐色鸡毛掸子,在奶奶的手里上下挥舞,手到之处灰尘扬起老高,待它们舞累了,又灰归原处。

它总是插在桌子上那个大大的青花瓶里,毛冲上,红褐色的,饱满浓密。父亲每天清晨用它来掸那些心爱的瓷器,手起灰扬,鸡毛掸子在空中划出优雅的弧线。我喜欢它的柔软和神秘,常常趁父亲不在的时候拿过来玩儿,掸掸这儿,掸掸那儿,甚至掸掸自己的脸,过瘾啊。

那时候它在我眼里不光是清洁用具,还是“玩具”,甚至还能制造“玩具”,偷偷地拽下几根鸡毛,扎成鸡毛毽子踢。那时候能有个鸡毛毽子,在小朋友当中是很有面子的。当然,毽子是决不能让父亲看见的,否则鸡毛掸子又会变成“家法”来收拾我。

这就是看似优雅的鸡毛掸子魔鬼的一面。白天惹了事儿,晚上父亲下班回来,威严地坐在藤椅上问我们几个:谁惹的祸?谁带的头?可气的是白天一起疯淘的姊妹,这时候就会一起指向我:老大让干的!父亲不问青红皂白,严厉地看向我。我也知道不用解释,在父亲眼里,我都是“惯犯”了,于是知趣地伸出手,父亲就会视情况或轻或重地连打三下。时间一长,看见父亲拿出鸡毛掸子我就忐忑。

鸡毛掸子的毛掉得差不多了,要更新,但一定要等到过年的时候再换,因为老人都觉得它有镇宅辟邪的作用,能保佑新年里平安如意。一个鸡毛掸子多少钱我不知道,但我知道一定不贵,因为好多人家都有,有灰色的,有褐色的,有黑色的,但最好看的还是我喜欢的红褐色,高贵华丽。毛色是有好坏之分的,上等的鸡毛掸子是用大红公鸡身上的毛扎制而成。

不知从什么时候起,它渐渐退出了我们的生活,取而代之的是吸尘器等高级的清洁工具。如今也有鸡毛掸子卖,可是它的价钱都能赶上收藏品了。很多文人雅士在花瓶里配一个贡掸——连名字都变得高雅了,代表有胆识,出入平安;有讲究的人家嫁姑娘,陪嫁里要有一对贡掸,寓意壮胆儿,又有“家法”之意;乔迁镇宅,腊月二十五打扫屋子扫除晦气;放爱车里保一路平安。

看着价格比鸡肉贵上不少的那堆鸡毛,我还是有想买的冲动,不为别的只为怀旧,还有等我儿子不听话的时候,拿出来“震慑”他;再气我,小心“家法”!



大漠驼铃 汤青/摄

红尘
有爱

路遇

■胡春华

午夜之后,黑森森的铁轨,散发着冰冷的幽光,肃穆地静卧在那里。车厢毗连的列车,像是一栋栋串联在一起的小房子,隐没在黑暗中无声无息。远处的信号灯,透出稀薄的白光,铺洒在黑茫茫的铁道线上。

下了夜班,常常就到了后半夜。我独自走出铁路车检所的大门,只身走向回家的路。夏日里,能嗅到一阵芬芳甜腻的暗香,那是路旁梧桐花散发出的味道。

再往前走,是一座小桥,桥下流淌着飘满绿苔的河流。我打开手机灯光,在黑暗中快步向前走着。走到桥头,看见一群熟悉的流浪狗。有一条大黑狗,长得格外强壮高大,好像是这个集体的头领。

头一回遇见它们时,我的心里充满惧怕,但是我别无选择。再往前走几步,就是一个小区,从这里穿过去,就会到达一条宽阔的公路。这个路线,是走夜路回家的安全路线。我屏住呼吸,假装迈着坦然的步

伐,一步一步从这群狗的中间走过去。真是奇怪,那只领头的大狗看了我,平静得没有发出一声吠叫。其它的狗狗,也都表现得异常绅士,就好像,我们都是恰巧经过同一条河流的生命,各取所需,互不打扰。

时间一长,我再走夜路的时候,反而希望能在桥头遇见这群狗狗。有了它们等候在那里,我反而会觉得心安,不用担心遇到坏人。这群狗狗往往是隔几天出现,仿佛也习惯了与我的邂逅。桥头的宽度很窄,我只能与它们近距离地擦身而过。它们每次都是静默地看着我,再把头低下或扭开,仿佛我只是一道熟悉的风景。

再后来,我每天上班的时候,会特意买来很多面包和小细肠,放在桥头一侧隐蔽的树下。我知道,它们时常偷偷在草丛中,好像在寻觅食物。它们会猜到这些食物,是我精心为它们准备的吧?应该猜得到,我能从它们每次看我的眼神中感觉到。

有一年冬夜,冰天雪地,冻僵的双脚踏在路面上直打滑。我在桥头,

又遇到了那群熟悉的身影。我依旧安静地走过它们身边,与它们对望了几眼,露出浅浅的微笑。当我往前走至小区门口,推开黑色的小铁门时,前面有一条陌生的黄狗,冲着我狂吠。

没有退路,必须经过这个小区,我顿了顿脚步,深吸一口气,走进小区的铁门。黄狗的叫声渐渐止住了,我心里暗自高兴,加快了行进的脚步。在我快走出小区时,蓦然发现身后有几条身影,居然是桥头那群狗狗。大黑狗走在最前面,很小心地跟我保持着一段距离。

当我感动地转身,站立在路灯下的光影中,眼角潮湿地望着它们时,它们竟然像个害羞的孩子,快速闪身到路旁的冬青树后。在那个看似孤立无援的冬夜里,我的心头被一汩汩暖流包裹着。

几个冬夏过去,我搬家住在了小镇上,单位距离小镇40多公里。从此,我在每个深夜驾车行驶在漫长的公路上时,我心里都会想起桥头那群熟悉的身影。

嘉陵风
投稿邮箱: b5b5fk@foxmail.com
QQ群: 172772239

中光眼镜
ZHONGGUANGCLASSES
《中国质量万里行》质量保证单位
重庆市消费者信得过企业
北碚区学生验光配镜中心
地址:中山路115号
电话:68864688 68287379